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新疆工程学院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
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工程学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学校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疆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面向行业，强化“应用性、区域性”的办学特点，坚持“强党建、谋发展、迎评估、促转型、保稳定、创一流”的工作思路和“五五”发展思路，即抢抓“五大机遇”，提升“五个竞争力”，树立“五种精神”，做好“五个服务”，实现三个“五年目标”，坚持走高质量、内涵发展的道路，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学科专业交叉融合，不断提升应用型人才教育教学水平和服务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通过三个“五年”的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新疆一流、国内知名、中亚地区有影响的应用型本科院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工程学院无下属预算单位，设有 19 个党政管理部门，18 个教学、科研及辅助机构和 4 个附属机构。现设有矿业与地质学院、机械与工程学院等 14 个二级学院，开设采矿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 34 个本科专业和机电一体化技术、新能源技术等 22 个招生专科专业，建有 19 个实验中心，下设 145 个校内实验室，拥有 2 个工程训练中心，建有 135 个校外实习基地。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7960 名。其中本科学生 12190 多人，专科学生 3315 人，中职学生 2455 人。多年来学生就业率始终保持在 90%以上。

新疆工程学院编制数 937 名，实有人数 1333 人，其中：事业单位（非参公）人员 867 人，增加 18 人；退休 458 人，增加 12 人；离休 8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8309.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309.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13200.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31510.11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31510.11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31510.11	支 出 合 计	31510.1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 基金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单位 上年 结余 (不 包括 国库 集中 支付 额度 结余)
类	款	项										
205	02	05	高等教育	31491.62	18290.66		13200.96					
205	03	03	技校教育	18.49	18.49							
			合计	31510.11	18309.15		13200.96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02	05	高等教育	31491.62	26007.65	5483.97
205	03	03	技校教育	18.49		18.49

			合计	31510.11	26007.65	5502.46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8309.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309.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8309.15	18309.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309.15	支 出 总 计	18309.15	18309.1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02	05	高等教育	18290.66	16880.2	1410.46
205	03	03	技校教育	18.49		18.49
			合计	18309.15	16880.2	1428.9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新疆工程学院			
	01		基本工资	3881.71	3881.71	
	02		津贴补贴	762.23	762.23	
	03		奖金	323.48	323.48	
	07		绩效工资	2510	251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6.41	1496.41	
	09		职业年金缴费	719.3	719.3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1.53	911.53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9.39	629.39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98	88.98	
	13	住房公积金	1026.31	1026.3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74	269.74	
302	05	水费	295		295.00
	06	电费	186		186.00
	07	邮电费	87		87.00
	08	取暖费	500		500
	09	物业管理费	327.95		327.95
	11	差旅费	141		141.00
	28	工会经费	92.88		92.88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55		65.55
	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861.03		1861.03
303	01	离休费	101.92	101.92	
	07	医疗补助	514.07	514.07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8.72	88.72	
		合计	16880.2	13323.79	3556.4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工程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新疆工程学院	5502.46	91.48	314.5	1750.9	1990	0	1355.6	0	0	0	0
205	025	高等教育 2020年缴入国库非税收入项目	120.00	0	120	0	0	0	0	0	0	0	0
205	025	高等教育 高校国家助学金自治区配套及自治区研究生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专项	193.00	0	0	193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高校伙食补助资金	281.48	0	0	281.48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高校教育教学改革	51.50	0	51.5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高校教育教学改革	40.00	0	0	0	0	0	4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高校少数民族预科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资金	59.00	0	0	59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1990.00	0	0	0	199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免除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其他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住宿费和教材费补助资金(技工)	10.65	0	0	10.65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设备等采购	50.00	0	0	0	0	0	5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设备等采购	200.00	0	0	0	0	0	20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设备等采购	65.60	0	0	0	0	0	65.6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外聘人员补缴社保费	200.00	0	0	20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新校区建设	1000.00	0	0	0	0	0	1000	0	0	0	0	0
2	0	0	0	高等教育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自治区配套资金(技工)	3.29	0	0	3.29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自治区配套资金（技工）	4.55	0	0	4.55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助学金	264.91	0	0	264.91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助学金	303.00	0	0	303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0.90	0	0.9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9.15	0	9.15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13.25	0	13.25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1.70	0	1.7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13.00	0	13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高校班主任、辅导员补贴经费	91.48	91.48	0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免费师范生计划（含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计划）	105.00	0	105	0	0	0	0	0	0	0	0
205	02	05	高等教育	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助学金（1）	431.00	0	0	431	0	0	0	0	0	0	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68.40				65.55	2.8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计	无	无	无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1510.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

二、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工程学院收入预算 31510.11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309.15 万元，占 58.11%，比上年增加增加 188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办学规模不断扩大，学生人数不断增加，且我校托管两所中职院校，中专人数也有所增加。

政府性基金未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3200.96 万元，占 41.89%，比上年增加 2828.18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办学规模不断扩大，学生人数不断增加，学费收入增加。

三、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支出预算 31510.11 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007.65 万元，占 82.54%，比上年增加 3432.99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办学规模不断扩大，教职工人数不断增加，发放工资津贴预算增加；学生人数不端增加，教学成本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5502.46 万元,占 17.46%,比上年增加 1284.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新校区建设项目,学校针对欠款逐年制定还款计划。2017 年前基本建设工程欠款,师资培训楼、道路管网、5、6 号学生公寓、三个实训基地、运动场项目,依据和施工单位的协议,按计划付款。设备采购项目新增学校产教融合项目所需采购的设备。

四、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309.1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880.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30.2 万元,增长 12.16%。主要原因是:在校生人数增加,生均拨款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 16880.2 万元,占 1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教育支出(款):2020 年预算数为 16880.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30.2 万元,增长 12.16%,主要原因是:在校生人数增加,生均拨款增加。

六、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880.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3323.79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556.41 万元， 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0 年缴入国库非税收入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房租收入缴入国库非税收入，用于教学及科研业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1）生均拨款未达到国家规定人均 12000 元的标准。学生结构由 2012 年前以专科生为主逐渐过渡到以本科生为主，本科教育投入成本远远高于专科教育成本。（2）平衡预算无法满足办学成本。我校定位为应用型本科院校，注重于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教学成本相对较高，为确保安全维稳和民生工程，完成教学任务，全年收入的 80.84%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障和外聘人员、保安保洁刚性支出。对学科建设投入资金严重不足。

预算安排规模：1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计财处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教学业务费学生实习方面，毕

业实习是极为重要的实践性学习环节，通过实习，使学生加深对职业与行业的了解，为从学生向职场人士转变做准备，拓宽知识面，增强感性认识，培养、锻炼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基本技能和专业知识，去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将所学的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和实践，在实践中结合理论加深认识和总结。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2、项目名称：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设立的政策依据：2009年政府无偿划拨土地1750亩，自治区人民政府以纪要形式给新疆工程学院拨款2.1亿元，神华集团捐赠1亿元，用于新校区建设，2009年动工剪彩，2011年贷款并完工建成项目有教学楼、一栋实验楼、四栋学生宿舍、两个餐厅及道路管网等附属设施，10月份搬迁至新校区，年底接受教育部本科评估。2012年初批复新疆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升为新疆工程学院，是新疆唯一一所工科类本科院校。

预算安排规模：19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计财处

资金分配情况：2009年政府无偿划拨土地1750亩，自治区人民政府以纪要形式给新疆工程学院拨款2.1亿元，神华集团捐赠1亿元，用于新校区建设，2009年动工剪彩，2011年贷款并完工建成项目有教学楼、一栋实验楼、四栋学生宿舍、两个餐厅及道路管网等附属设施，10月份搬迁至新校区，年底接受教育部本科评估。2012年初批复新疆工业高等专科

学校升为新疆工程学院，是新疆唯一一所工科类本科院校。2011年至2014年新校区建设期间贷款。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公寓、实验楼贷款1.77亿元，按合同逐年还本付息。纳入地方债2011年至2014年新校区建设期间贷款。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公寓、实验楼贷款1.77亿元，按合同逐年还本付息。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3、项目名称：设备等采购

设立的政策依据：随着我校办学规模的扩大，现有车辆不能满足保障需求；办公电脑、打印机等设备已使用多年，部分设备已到报废期，无法满足正常教学办公，加之迎评估工作任务繁重，需要进行更换办公设备。故申请设备采购资金用于改善教学、办公条件。

根据学校预算，科研处预算中的200万元，用于学校产教融合专项立项。学校产教融合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学校科技创新能力、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科研平台建设和科研管理水平。项目研究过程中，吸纳本科生参与，科研与教学相长，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学生就业和创新创业能力。组织学校申报自然科学、人文社科类项目，经组织评审确定立项项目数。

预算安排规模：315.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设备采购处、新疆工程学院科研处

资金分配情况：2020年学生规模继续扩张，教学需求日

益增长。学校急需安排购置预算项目，解决教学基本设施缺乏的问题。要按照学校采购计划，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采购，采购完毕及时安装入场，早日满足全校师生的教学需求，提高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产教融合项目主要用于提升学校教师科研水平和科研能力，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凝练研究特色，锻炼研究队伍，打造高水平成果，提升高等学校科技创新能力，多出成果、多出人才。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4、项目名称：新校区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

- ①依据新校区建设项目。
- ②化解金融风险。
- ③依据部门预算及学校的财力情况和施工单位的协议。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计财处。

资金分配情况：学校在自治区党委及政府的大力支持，划拨1673亩土地用于新校区建设，总规划建设面积60.3万平方米，概算总投资21.81亿元，分三期建设。其中自治区财政拨付资金2.1亿，神华捐赠1亿元，银行贷款1.77亿元。已完工19.64万平方米，已绿化7万平方米，共投入资金7.255亿元。截止2017年底形成工程欠款为1.65亿，银行贷款1.24万元。学校针对欠款逐年制定还款计划。2017年前基本建设工程欠款，师资培训楼、道路管网、5、6号学

生公寓、三个实训基地、运动场项目，依据和施工单位的协议，按计划付款。

5、项目名称：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高校建设工作会议纪要》（新政阅〔2016〕44号），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专项资金由2016年的380万元提升至每年2000万元。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实施，能够提升自治区本科高等学校科技创新能力、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科研平台建设和科研管理水平。经过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项目的培育，给高校教师，尤其是青年教师初始的科研平台，提升高等学校教师科研水平和能力。项目研究过程中，吸纳本科生、研究生参与，科研与教学相长，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学生就业和创新创业能力。印发《关于开展2020年度自治区高校科研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组织自治区本科高等学校申报自然科学、人文社科类项目，经组织评审确定立项项目数。

预算安排规模：3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科研处

资金分配情况：自然科学青年项目每项资助8万元；人文社科青年项目每项资助5万元；委托项目每项资助1万元。2020年拟获得支持自治区本科高等学校立项项目6项左右。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6、项目名称：自治区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的通知（中发〔2018〕45号）；②中共中

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的通知（中办发〔2018〕67号）；③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十二五”期间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教高〔2011〕6号）；④《教育部 财政部 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教技〔2012〕6号）；⑤《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教高〔2017〕12号）。通过开展自治区级“本科教学工程”建设项目，与国家级和校级教学工程对接，建设国家、自治区、高校三级质量体系，进一步巩固高校教学中心地位，建设优质教学资源，强化实践育人，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质量，发挥好自治区项目在教学改革力度上的激励作用。通过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推动我区高校内涵建设与发展，更好的服务于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并争取更多项目入选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建设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91.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教务处

资金分配情况：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5个（普通教改项目）*2万元=10万元；1个（综合教改项目）*5万元=5万元；一流本科项目：5个*13万元=65万元；高教成果奖：1.5万元；综合能力提升：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7、项目名称：外聘人员补缴社保费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外聘人员上诉法院劳动仲裁调解书和

国家补缴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相关依据：根据新人社发[2014]85号文件规定：“未按规定起始时间参保的，属历史遗留问题，1995年之前参加工作的，最早从《劳动法》实施之日起开始补缴（1995年1月1日）。社保可以补缴的项目为养老和失业保险费。补缴的缴费基数按照当年“社平工资”执行，并加收利息。

预算安排规模：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组织人事处

资金分配情况：我校后勤服务中心目前仍有50余名外聘临时工需补缴社保，其中已申请仲裁并仲裁调解书结果要求补缴养老、失业保险费的12人，目前在岗的外聘人员中需社保的36人。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学校计划分2至3年进行补缴，每年完成20名左右，每年补缴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及利息需200万。这样既可以缓解学校的资金压力，又可以让外聘人员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同时有利于促进校园稳定和社会和谐。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资金来源：财政专户资金。

补贴人数：20人。

补贴标准：10万元/人。

补贴范围：后勤服务中心20名外聘临时工。

补贴方式：补缴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

发放程序：一次性补缴未按时缴纳的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费。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既可以缓解学校的资金压力，又可以让外聘人员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同时有利于促进校园稳定和社会和谐。

8、项目名称：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财教科【2019】1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新疆工程学院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新疆工程学院学生临时困难补助管理实施办法》、《新疆工程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等相关规定指定本项目。不断完善我校资助体系，从学生入学、日常生活保障、困难补贴、奖助学金等各方面为学生提供全方位全过程资助保障。长期以来，我校对学生奖助不断总结、改进，针对不同困难程度，针对学生不同学习阶段等不断丰富项目内容，长期资助与临时资助相结合，全面覆盖与重点帮扶相结合，不断加大资助力度，提高学生奖助资金绩效。

预算安排规模：567.9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学生处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作为中央和自治区资助项目的有效补充，结合我校实际，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和帮扶。用于新生冬衣补助、临时困难补助、勤工助学岗位补贴、贫困生伙食补助、学生参与校外竞赛及公益服务伙食补贴、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校级特殊成绩奖学金、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大学生伙食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专户资金。

补贴人数：

- ①新生冬衣补助： 1000 人
- ②临时困难补助： 40 人
- ③勤工助学岗位补贴： 2900 人
- ④学生参与校外竞赛及公益服务伙食补贴： 300 人
- ⑤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 100 人
- ⑥校级特殊成绩奖学金： 60 人
- ⑦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 20 人
- ⑧大学生伙食补助： 15165 人

补贴标准：

- ①新生冬衣补助： 300 元/人
- ②临时困难补助： 3000 元/人
- ③勤工助学岗位补贴： 300 元/人/月，共 10 月
- ④学生参与校外竞赛及公益服务伙食补贴： 30 元/生/

天,共 10 天

⑤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 1500 元/人*50 人+1000 元/人*50 人+500 元/人*50 人

⑥校级特殊成绩奖学金： 800 元/人*50 人+500 元/人*50 人+300 元/人*50 人

⑦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 1000 元/人

⑧大学生伙食补助： 20 元/人

补贴范围： 家庭困难在校生、成绩优异在校生。

补贴方式： 冬衣补助发放实物；伙食补助补贴降低学生食堂饭菜价格；绿色通道发放实物；学生参赛伙食补贴打入

学生饭卡；勤工助学打入学生饭卡；临时困难补助即时打入学生银行卡；校级优秀奖学金按学年打入学生银行卡；校级特殊奖学金按学年打入学生银行卡。

发放程序：①奖学金：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答辩并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②补助补贴：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切实落实国家、自治区资助政策及文件精神，不断完善我校学生资助体系，做到全方位全过程资助，有效缓解学生及其家庭的长期困难和临时困难，保障不让任何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充分发挥隐形德育、资助育人功能，同步促进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最优化地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9、项目名称：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和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助学金政策对于我校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维护教育公平，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根据新财教【2017】275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管理办法》新财教【2017】276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助学金管理办法》，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新疆工程学院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新疆工程

学院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助学金实施细则》以保障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助学金政策在我校严格贯彻、高效落实。

预算安排规模：43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学生处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 2019 年我校在校学生人数及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覆盖率 3%和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助学金覆盖率 13.8%。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 465 人，279 万，助学金 1520 人，152 万。

补贴标准：奖学金 6000 元/人/学年，助学金 2000 元/人/学年。

补贴范围：在校本专科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的学生。

补贴方式：奖学金按学年打入学生银行卡，助学金按学期打入学生饭卡

发放程序：①奖学金：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答辩并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②助学金：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自治区人民政府励志奖学金和助学金，用于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校学校、生活负担，激

励大学生努力学习、奋发进取，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保障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10、项目名称：自治区免费师范生计划（含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

设立的政策依据：①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2-2015 年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计划实施方案》、《自治区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计划实施方案（2016`2020）》，严格按照招生计划进行招生，按每生 7200 元/年（本科）7700 元/年（直升本）（学费、住宿费、教材费、取证费、适当的生活补助及规定的实习支教补助）标准安排经费。②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要求及财政、财务方面的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实行“专人专管、单独设账、专项核算、专款专用”的原则，没有用于与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工作无关的开支和弥补主管部门事业经费不足。每年根据下年的招生计划数，编制下一年度的部门预算，并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10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教务处

资金分配情况：2020 年预测经费为 105 万元。本科 133 人，直升本 12 人。其中包含 2020 年计划招生工学类 42 人，直升本 6 人。学费 50.75 万元，住宿费 11.6 万元，教材费 7.25 万元，职业资格认证费 20.3 万元；教育实习费 13.3 万（本科）、1.8 万（直升本）。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本科 133 人，专升本 12 人。其中包含 2020 年计划招生工学类 42 人，专升本 6 人。

补贴标准：学费标准为 3500 元/生，住宿费为 800 元/生，教材费为 500 元/生，职业资格认证费为 1400 元/生，教育实习费为 1000 元/生（本科）、1500 元/生（专升本）。

补贴范围：涵盖采矿工程、矿物加工工程、材料成型与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土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专业。

补贴方式：减免学费、住宿费、教材费教等，发放实习补助。

发放程序：教育实习管理费打入实习单位，每生 1000，实习补助打入学生银行卡内，减免学费、住宿费、教材费。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主要依托疆内外师范院校，以培养中职、中小学、学前教育合格师资为目标，以服务和满足中等职业学校、农村中小学、学前双语教学为重点，不断提升培养质量，为南北疆贫困地区农村学校输送合格师资，促进自治区农村教育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从 2012 年开始招收定向中职免费师范生，目前在校 104 名免费师范生，涵盖纺织工程、测绘工程、材料成型与控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土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等专业。截至目前已有 3 届免费师范生毕业，对我区中等职业教育工作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力促进了我区中等职业教育工作蓬勃发展，受到了新疆各族群众的衷心拥护

和热烈欢迎。

11、项目名称：自治区高校班主任、辅导员补贴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 43 号令），《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新党办发〔2017〕11 号）；**原项目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 号），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规定》（教育部 24 号令），以及新疆工程学院辅导员、班主任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91.4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学生处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师生比 1:200 的比例，核算学校校辅导员数，学校共有在校学生 15152 人，辅导员 75 人。辅导员每人每月 300 元计发 10 个月，由自治区本级财政全额承担；班主任每人每月生均 10 元，其中自治区财政安排 5 元、学校配套 5 元，计发 10 个月。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辅导员 75 人，班主任 318 人。

补贴标准：辅导员 300 元/人/月，共 10 个月；班主任生均 10 元/人/月，共发 10 个月。

补贴范围：在校班主任及辅导员。

补贴方式：按月打入银行卡。

发放程序：按月与津贴一起发放，共发放 10 个月。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通过提高高校班主任、辅导员待遇，有效调动高校班主任、辅导员工作积极性，为稳定班主任、辅导员队伍，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确保高校安全稳定提供了人才、经费和机制保证。

12、项目名称：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学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第二十五次常委（扩大）会议纪要（三）》（新党常[2011]25号）精神，少数民族预科学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政策的实施，可有效减轻学生及其家长的经济负担，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为自治区培养更多的高层次人才。

预算安排规模：5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计财处。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2019年10月各上报少数民族预科生学生人数和新增高校实际报到预科生人数，2020年预计受助人923人，按每生每年4000元标准测算，全年共计需金额 $923 \times 4000 = 369.2$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承担。年初财政拨付预算5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923人。

补贴标准：4000元/生/年。

补贴范围：在校少数民族预科生

补贴方式：减免学费和住宿费。

发放程序：每学年对少数民族预科生进行减免学费及住宿费。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学费和住宿费补助政策实施后，减轻了少数民族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为能够激励同学更加努力学习，来报答党和政府的关怀，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民生问题的高度关注和对生活困难群众关心，体现了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价值理念在教育领域的延伸和体现，免学费、住宿费政策的实施，使高校家庭经济学生不再会因贫困而上不起学，使他们和其他孩子一样享有了同等的入学机会，维护了他们平等受教育的权利。同时，政策体现了政府教育资源向弱势群体的倾斜，是一种“教育补偿”，即对教育中处于不利地位的受教育者采取补偿性教育措施，以补偿由于其不利地位所造成的教育损害。高校少数民族预科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政策的实施，进一步缩小了教育差距，使教育资源得到了更合理的分配，促进了教育的和谐发展。

13、项目名称：高校伙食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 关于研究高校学生食堂伙食价格调整事宜的会议纪要》（新党纪字[2009]1号）的文件精神，通过对在校学生的伙食资助，有效的提高学生伙食质量，减轻学生家庭的负担。

预算安排规模：281.4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计财处。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 2019 年学校实际报到人数，2020 年预计受助人 14074 人，按每生每月 20 元，每学年补助 10 个月测算，全年共计需金额 $14074 \times 20 \times 10 = 281.48$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自治区财政承担。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4074 人。

补贴标准：20 元/生/月。

补贴范围：在校生人数

补贴方式：自治区资金拨付到学校食堂，学校配套资金中 75% 资金用于学生食堂补助，25% 资金用于特困生补助。

发放程序：自治区资金拨付至学校食堂，学校配套资金中 75% 资金拨付至学校食堂，稳定的食堂饭菜价格，25% 打入特困生饭卡。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做好学校伙食工作，稳定学校学生食堂饭菜价格。通过对在校学生的伙食资助，有效的提高学生伙食质量，减轻学生家庭的负担，提高学生的学习质量，确保学校稳定。

14、高校国家助学金自治区配套及自治区研究生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助学金政策对于我校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维护教育公平，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根据新财教【2018】253 号《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财科教【2019】19 号《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

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新疆工程学院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办法》以保障国家助学金政策在我校严格贯彻、高效落实。

预算安排规模：19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学生处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 2019 年我校在校学生人数及国家助学金覆盖率 28%及中央资金与自治区配套 8:2，资金测算如下： $15142 \text{ 人} * 29\% * 3000 \text{ 元} = 266.64 \text{ 万元}$ ，2020 年财政年初预拨付资助资金 193.0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国家助学金配套 1170 人。

补贴标准：3300 元/人/学年。

补贴范围：在校本专科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的学生。

补贴方式：按学期打入学生饭卡。

发放程序：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用于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得到全面发展。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切实解决品学兼优学生的就学问题，使更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一个不少”。促进教育公平，不让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15、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免学费自治区配套资金（技工）

设立的政策依据：政策依据文件、安排的必要性和实施的可行性。新财教【2018】261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资助管理办法》。资助办发【2015】4号《关于做好民族地区技工学生免学费工作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技师培训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中等职业学校对符合受助条件的学生进行初审，通过全国学生信息管理系统中职子系统提交至上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进行审核、汇总，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将审核结果在资助系统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自治区财政完成审核后，按照资金分配方案，逐级下达当年度补助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35人。平均每生：2000元。所需资金47万。其中新疆财政所需：3.64万。财政年初拨付：3.29万。

补贴标准：生均2000元/生。

补贴范围：家庭困难中等职业学生

补贴方式：减免学费。

发放程序：我校按月上报全国中职资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等待上级部门审核下拨资金。自治区财政完成审核后，按照资金分配方案，逐级下达当年度补助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政策实施后，大大提高了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的入校率和全社会对中等

职业教育重要性的认识，很大程度地减轻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有力地推动了职业教育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实践证明，国家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政策是一项事关长远，促进民族事业进步、发展的惠民政策和民心工程。

16、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自治区配套资金（技工）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教【2012】376号《关于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新财教【2018】262,号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4.5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技师培训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资助中等职业学生，在校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的学生。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至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98人。

补贴标准：生均2000元/生。

补贴范围：家庭困难中等职业学生

补贴方式：按学期打入学生饭卡。

发放程序：学生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推荐、校学生资助中心审核、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资助学生 198 人进完善学生资助管理体系，形成学生资助工作的长效机制，很大程度地减轻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有力地推动了职业教育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不断完善资助政策，为学生顺利完成技工教育打好基础。

17、免除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住宿费和教材费补助资金（技工）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教【2018】263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免住宿、教材费资助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10.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工程学院技师培训学院

资金分配情况：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为其减免住宿费及教材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 月至 12 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91 人。

补贴标准：900 元/生。

补贴范围：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

补贴方式：减免住宿费及教材费。

发放程序：每学年对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进行减免住宿费及教材费。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住宿费及教材费补助政策实施后，减轻了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能够激励同学更加努力学习，来报答党和政府的关怀，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民生问题的高度关注和对生活困难群众关心，体现了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价值理念在教育领域的延伸和体现，免住宿费及教材费政策的实施，使高校家庭经济学生不再会因贫困而上不起学，使他们和其他孩子一样享有了同等的入学机会，维护了他们平等受教育的权利。同时，政策体现了政府教育资源向弱势群体的倾斜，是一种“教育补偿”，即对教育中处于不利地位的受教育者采取补偿性教育措施，以补偿由于其不利地位所造成的教育损害。免除生源地为南疆四地州和边境县、贫困县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住宿费和教材费补助资金（技工）政策的实施，进一步缩小了教育差距，使教育资源得到了更合理的分配，促进了教育的和谐发展。

八、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5.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6.4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

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 6.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自治区“三公”经费缩减 5%规定。公务接待费 2.85 万元，用财政专户资金安排预算。

九、关于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工程学院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新疆工程学院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56.41 万元，比上年预算 2493.78 万元增加 1062.63 万元，增长 42.62%。主要原因是：①学生人数不端增加，教学成本预算增加。②上年用财政专户资金安排预算比例较大，2020 年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预算比例较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新疆工程学院政府采购预算 31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新疆工程学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46,370.4 平方米，价值 11272.96 万元。
2. 车辆 20 辆，价值 553.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价值 167.37 万元；其他车辆 12 辆，价值 386.3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987.1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637.0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预算金额 5502.46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2020 年缴入国库非税收入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教学业务费学生实习方面, 毕业实习是极为重要的实践性学习环节, 通过实习, 使学生加深对职业与行业的了解, 为从学生向职场人士转变做准备, 拓宽知识面, 增强感性认识, 培养、锻炼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 基本技能和专业知识, 去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能够将所学的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和实践, 在实践中结合理论加深认识和总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院数量			9 个	
	质量指标	毕业生就业率			≥90%	
		提高学生动手能力与实践能力的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资金按期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学生实习费			120 万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学吸引力			稳步增长	
		各二级学院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所在实习单位的满意度			≥90%	
		学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9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990
项目总体目标	2009年政府无偿划拨土地1750亩,自治区人民政府以纪要形式给新疆工程学院拨款2.1亿元,神华集团捐赠1亿元,用于新校区建设,2009年动工剪彩,2011年贷款并完工建成项目有教学楼、一栋实验楼、四栋学生宿舍、两个餐厅及道路管网等附属设施,10月份搬迁至新校区,年底接受教育部本科评估。2012年初批复新疆工业高等专科学校升为新疆工程学院,是新疆唯一一所工科类本科院校。2011年至2014年新校区建设期间贷款。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公寓、实验楼贷款1.77亿元,按合同逐年还本付息。纳入地方债2011年至2014年新校区建设期间贷款。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公寓、实验楼贷款1.77亿元,按合同逐年还本付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还款银行个数				3个
	质量指标	还款及时率				100%
		当年还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还款时间				2020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偿还贷款本金				1500万元
		偿还贷款利息				49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在社会中的名气				显著提升	
项目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事业为人才培养引进创造过硬条件的可持续发展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5%
		银行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设备等采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5.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15.6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2020年学生规模继续扩张,教学需求日益增长。学校急需安排购置预算项目,解决教学基本设施缺乏的问题。要按照学校采购计划,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采购,采购完毕及时安装入场,早日满足全校师生的教学需求,提高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产教融合项目主要用于提升学校教师科研水平和科研能力,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凝练研究特色,					

锻炼研究队伍，打造高水平成果，提升高等学校科技创新能力，多出成果、多出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数量	2 辆
		产教融合立项项目	>3 项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2020 年 10 月前
	成本指标	购买车辆	55 万元
		购买办公设备	70 万元
		实验室设备	180 万元
		车辆保险费	10.6 万元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研教研水平	有效提高
		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增加就业率	有效提高
		学校知名度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社会满意度	≥90%
		设备使用者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新校区建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000 万元
项目总体目标	学校在自治区党委及政府的大力支持，划拨 1673 亩土地用于新校区建设，总规划建设面积 60.3 万平方米，概算总投资 21.81 亿元，分三期建设。其中自治区财政拨付资金 2.1 亿，神华捐赠 1 亿元，银行贷款 1.77 亿元。已完工 19.64 万平方米，已绿化 7 万平方米，共投入资金 7.255 亿元。截止 2017 年底形成工程欠款为 1.65 亿，银行贷款 1.24 万元。学校针对欠款逐年制定还款计划。2017 年前基本建设工程欠款，师资培训楼、道路管网、5、6 号学生公寓、三个实训基地、运动场项目，依据和施工单位的协议，按计划付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总规划建设面积			60.3 万平方米	
		已完工面积			19.64 万平方米	
		绿化面积			7 万平方米	
		实验室容纳学生人数			1 万人	
	质量指标	房屋建设抗震级别			8 级	
		2020 年还款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00 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培养高质量工科类人才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施工单位满意度	≥90%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	其中:财政拨款	3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立项自治区高等学校科研计划项目数≥6项，培养高校科研人员≥20人，支持新疆工程学院科研总经费38万元，项目完成时限为2年，当年科研项目结题数占当年科研项目总数的比例≥70%，科研成果对经济社会发展有促进作用，高校科学研究水平得到提升，高校满意度≥85%，科研人员满意度≥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科研项目数			≥6项	
		培养高校科研人员			≥20人	
		支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平台数量			≥0个	
	成本指标	高校科研总经费			38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31日前	
	质量指标	当年科研项目结题数占当年科研项目总数的比例			≥7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研成果对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高校科学研究水平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高校满意度			≥85%	
		科研人员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自治区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5	其中:财政拨款	91.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自治区级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建设,引导高校结合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的实际需要,紧紧围绕总目标,以人才培养质量提高和强化特色为目标,以一流专业建设为抓手,以一流课程建设为重点,以师资队伍和教学资源建设为保障,以实践教学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为突破点,建立教育部、自治区、高校三级“教学工程”建设体系,全面促进高校特色和内涵发展。通过“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建设,使得应用型转型发展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得到巩固,学校、教师、学生对教学工作的认可度大大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项目			5	
		自治区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2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25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5	
	质量指标	高校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指标			提升显著	
		一流本科专业质量指标			提升显著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质量提升			提升显著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培养社会影响力			提升显著	
		自治区高校教育教学能力			提升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高校			≥90%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外聘人员补缴社保费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校后勤服务中心目前仍有50余名外聘临时工需补缴社保,其中已申请仲裁并仲裁调解书结果要求补缴养老、失业保险费的12人,目前在岗的外聘人员中需社保的36人。					

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学校计划分 2 至 3 年进行补缴，每年完成 20 名左右，每年补缴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及利息需 200 万。这样既可以缓解学校的资金压力，又可以让外聘人员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同时有利于促进校园稳定和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缴社保人数	20 人
	质量指标	补缴社保费用	200 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补缴社保计划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养老保险	100 万
		利息	90 万
		失业保险	10 万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及后勤服务保障工作质量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	≥2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外聘人员对我校补缴社保工作的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助学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7.91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67.91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作为中央和自治区资助项目的有效补充，结合我校实际，针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和帮扶。切实落实国家、自治区资助政策及文件精神，不断完善我校学生资助体系，做到全方位全过程资助，有效缓解学生及其家庭的长期困难和临时困难，保障不让任何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充分发挥隐形德育、资助育人功能，同步促进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最优化地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新生冬衣补助补助人数			1000 人	
		伙食补助人数			15165 人	
	质量指标	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学生覆盖率			2%	
		校级特殊成绩奖学金学生覆盖率			1%	
		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覆盖率			5%	
	时效指标	贫困生伙食补助			10 个月	
		勤工助学岗位补贴			每月	
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即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新生冬衣补助	300 元/人
		每年临时困难补助	3000 元/人
		每月勤工助学岗位补贴	300 元/人
		每月贫困生伙食补助	20 元/人
		每学年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	一等 1500 元/名, 二等 100 元/名, 三等 500 元/名
		每学年校级特殊成绩奖学金	一等 800 元/名, 二等 500 元/名, 三等 300 元/名
		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补贴	1000 元/生
		伙食补助	303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 优化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长期勤工助学, 持续缓解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长期持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新生冬衣补助的学生满意度	>95%
		享受临时困难补助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享受绿色通道补贴的新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自治区人民政府高校励志奖学金和助学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1	其中: 财政拨款	43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19 年预计拨付自治区人民政府励志奖学金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助学金 10000 万元。资助学生 60000 万余人。助学金政策的实施对于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 维护教育公平, 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具有重要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			励志 6000 元, 助学金 2000 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数量指标	涉及高校数(所)			1	
		高校自治区人民政府励志奖学金(人)			432	

		高校自治区人民政府助学金（人）	2152
	质量指标	享受学生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自治区免费师范生计划（含中等职业教育“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5	其中：财政拨款	10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 保障我区 2020 年“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计划”正常开展，涉及在校学生共 104 人 2. 完成 2020 年定向培养免费师范生的招生工作，定向培养中职免费师范生培养人数达到 40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中职生均培养经费			7200 元/生/年	
	数量指标	在校免费师范生数			104 人	
		2020 年中职免费师范生计划招生			40 人	
	质量指标	毕业生到岗率			90%	
		新生录取率			80%	
		在校免费师范生享受比例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师资数量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接收单位满意度			≥90%	
		培养院校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自治区高校班主任、辅导员补贴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48	其中：财政拨款	91.4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辅导员、队伍更加稳固，思想政治教育水平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挥其在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学生管理工作中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覆盖辅导员数			70	
		补贴月数			10个月	
	成本指标	辅导员补贴标准			辅导员每人每月300元	
		班主任补贴标准			自治区财政每人每月生均安排5元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校班主任、辅导员工作积极性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辅导员、班主任对补贴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度≥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高校少数民族预科生学费和住宿费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	其中：财政拨款	5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进一步建立健全我区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体系，形成少数民族预科生资助工作的长效机制，不断完善资助政策，加强少数民族国语教育，提高教育质量和水平，提高少数民族学生的国语应用能力并强化学生的文化专业水平，为学生顺利进入专业阶段学习打好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	4000 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数量指标	涉及高校（所）	1
		资助人数（人）	923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少数民族学生的国语应用能力并强化学生的文化专业水平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高校伙食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1.48	其中：财政拨款	281.4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资金投入，确保高校伙食价格的稳定，使我区高校食堂饭菜“价格不涨、份量不减、质量不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高校伙食补助资金（万元）		281.48		
		降低食堂成本		每天>1 元		
	数量指标	涉及高校（所）		1		
		资助人数（人）		1407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享受学生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高校学生经济负担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工程学院	项目名称	高校国家助学金自治区配套及自治区研究生奖学金学业奖学金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3	其中:财政拨款	19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1. 高校本专科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面本科约占在校生的 28%, 专科约占在校生的 30.8%, 资助标准资助标准为平均每生每年 3300 元, 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与自治区财政按照 8: 2 比例共同承担。</p> <p>2.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 资助标准为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13000 元, 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 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与自治区本级财政按照 8: 2 比例共同承担。</p> <p>3. 研究生自治区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业成绩优秀、科研成果显著的研究生, 资助面占在校生的 10%, 资助标准为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15000 元, 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10000 元, 所需资金由自治区本级财政承担。</p> <p>4. 自治区学业奖学金用于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 支持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 奖励面占在校生的 40%, 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5500 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3500 元, 所需资金由自治区本级财政承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资助标准(元/生/年)			博士 13000 元, 硕士 6000 元, 本专科 3300 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质量指标	享受学生覆盖率			100%	
	数量指标	本专科国家助学金享受人数(人)			4040	
涉及高校数(所)			1			
高校研究生国家助学金享受人数(人)			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经济负担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技工院校国家助学金、免学费、住宿费及教材费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	18.49 万元(国家助学金 4.55 万元、免学费 3.29 万元、住	

		住宿费及教材费 10.65 万元)		
(万元)	其中:	18.49 万元(国家助学金 4.55 万元、免学费 3.29 万元、住		
	中央补助	住宿费及教材费 10.65 万元)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 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	100%
			中职免学费应受助学生	100%
			中职奖学金应受助学生	100%
			中职教材费应受助学生	100%
		时效指标	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中职奖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高中阶段职普比	大体相当
			中职学生就业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